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 批發市場研究

#### 目的

委員在本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的會議上要求提前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的會議討論上述課題。本文件向委員簡介當局為研究本港批發市場的功能及用途而展開的各項工作的進展。

#### 顧問研究

2. 政府已委託顧問，研究批發業務目前在銷售新鮮副食品方面的功能及用途，並從土地用途及食物安全的角度，分析批發市場的地理分布情況。
3. 政府在七十年代決定把當時主要在街上進行的新鮮食品批發活動，遷移至專作批發市場用途的樓宇內進行，以改善環境衛生，並配合市區發展。不過，政府一向並無政策規定所有新鮮食品(活家禽及冰鮮海魚外)必須經由批發市場分銷。相反，根據香港的整體經濟政策，新鮮食品進口商及批發商可自由選擇以最佳方式分銷其貨物。
4. 現時約有80%的進口新鮮食品會分銷往各個批發市場，餘下20%則直接銷售。批發市場會以批發方式，把進口及本地新鮮食品進一步批銷予零售商店及食肆。大部分批發市場都由政府，或由魚類統營處及蔬菜統營處這兩個非政府的法定機構營運。
5. 批發業務的傳統角色是為零售商及食肆東主搜羅各式各樣的新鮮農產品。由於新鮮農產品的生產取決於氣候、地理

環境及季節，批發貿易的其中一項主要功能是透過與內地及海外國家的大量農戶、漁民及出口商建立商業聯繫，以確保優質農產品的持續供應。此外，農場或魚船的生產量往往十分龐大，對個別零售商來說數量太大。因此，零售商需要依賴批發貿易把新鮮農產品大量購入、引進市場，然後以較小、剛好足夠他們每日所需的數量把產品售予他們，以確保食物新鮮而質優。在這過程中，批發貿易也允許零售商在購買產品後賒帳，此舉大大促進現金流動，特別是對小型經營者而言。

6. 近年，批發貿易似乎增添了一項新功能。香港的生活步伐急速，飲食業的競爭又越趨激烈，批發貿易需提供其他增值服務，例如為零售商及食肆東主供應“即煮”新鮮農產品。因此，現時大部分蔬菜批發商都會為零售顧客進行烹煮前的食物準備步驟，例如清洗、修剪、切成適當大小、分類排列、重新包裝及加上標籤。

7. 除光顧批發市場外，部分零售商選擇直接向進口商或內地及海外供應商採購新鮮農產品，因而繞過批發市場及避免支付與批發交易有關的費用。大型超級市場及連鎖餐飲集團基於其經濟規模，可減省的成本尤為可觀。就這些連鎖零售集團而言，他們大多選擇直接把從進口商或內地及海外供應商採購的新鮮農產品運往本港的內部加工倉，然後分銷到其集團內下游的零售點。至於選擇繞過本地批發市場的個別濕貨街市零售商，則通常需要向專門輸入新鮮農產品的進口商預先訂貨，並每日提取從境外運抵的貨品。

8. 有意見認為，相對於香港的面積，現時批發市場的業務據點相當廣泛，而且往往集中於市區範圍。有意見質疑市區部分批發市場(即長沙灣副食品批發市場、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油麻地鮮果市場及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現時所處的位置是否最切合目前的用途。

9. 顧問研究專注探討上述五個批發市場。具體而言，研究範圍涵蓋四部分：記錄批發業務過去二十年的演變，並確定批發業務在角色及功能上的現況；比較相關的海外經驗與本地情況，並從中找出可供香港借鏡之處；比較批發與直接購買的運作模式，並評估如改變部分批發市場的位置可否發揮更大的協同效應；以及建議方法，改善提供批發市場設施及服務的方式，

以期為香港整體社會帶來更大成效及效益。

10. 是項研究現正進行中。當局計劃在顧問研究結果擬就後，向本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 徵詢意見

11.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零一四年六月